

# 河曲县教育体育局

##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均衡编班实施方案

为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，进一步强化依法治校、依法治教，促进教育公平，根据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教育法律法规和招生入学工作要求，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自今年秋季学期起，起始年级一律实施“均衡分班”政策。为确保均衡编班工作顺利实施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国家法律法规为依据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解决择校、择班问题为突破口，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宗旨，以《义务教育法》为依据，通过均衡编班、阳光操作，进一步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，促进我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扎实推进素质教育，为我县基础教育健康发展奠定坚实基础。

### 二、工作目标

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树立正确的教育教学观念，建立科学的均衡分班制度、促进机会均等，实现义务教育阶段零择校，办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。

### 三、实施时间及范围

2023年度，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起始年级继续实施均衡分班。

### 四、工作原则

1. 均衡编班、人人平等。中小学校要实施阳光分班合理排座，要坚持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进行分班，不得设置重点班、快慢（好差）班、实验班、特长班、补习班、奥数班等。

2. 校长是均衡编班第一责任人。编班属于学校的办学行为，均衡编班是校长全面贯彻教育方针的责任和义务。校长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结合本校实际，均衡编班、均衡配备教师，要阳光操作，自觉规范办学行为，主动接受上级主管部门、家长、新闻媒体及社会各界的监督，确保均衡分班平稳有序。

3. 均衡分班原则。各班的学生人数、男女生比例、教师配置等要基本均衡，教师配置尽可能在年龄、职称、业务水平和骨干教师配备方面均衡搭配，实现义务教育学校均衡分班。

## 五、工作程序

1. 确定班级数。学校根据现有教学资源和限定规模规制及招生数合理确定班级总数。新编班级容量必须控制在规定标准之内，即小学班容量限定在45人以内，最大不超过50人；初中班容量限定在50人以内，最大不超过55人。超过班容量的学生不予注册，各校严禁招收择校生。

2. 搭配教师。学校根据教师队伍的实际情况，确定班主任和科任教师，保证各班教师师资水平优势互补，相对均衡。

3. 编制班级。新生入学登记后，学校将全体新生的姓名、性别、民族、身份证号、学籍等信息录入到电子表格软件，然后使用分班管理软件进行分班，以保证每个班级人数、性别比例和学

业水平等方面基本均衡。

4. 抽签配班。老师抽签随机确定班主任老师任教班级。分班结束后，由班主任、学校代表和教育主管部门分管领导签字生效。分班结果在校内张榜公示，接受学生、家长和社会监督。

## 六、工作要求

1. 强化组织领导。教育局成立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组长由局长担任，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，成员由有关人员组成，负责该项工作的政策制定、组织协调及督查指导等。作为义务教育阶段均衡分班工作的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，各校也要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科学制定招生及分班工作方案，认真细致做好招生分班工作。

2. 明确责任。学校要认真履行职责，确保招生编班工作进行。分班结束后严格控制学生非正常流动，不允许私自调换任课教师或给学生调班，不允许通过借读的方式择班。开学一周后无理由不报到，也没有办理延期入学手续（或超过延期申请时间仍不报到）取消其入学资格。学生的休转复学严格按照学籍管理规定执行，由教育局审核通过后学校具体实施。严禁出现一个班主任带两个或两个以上班级的现象，严禁出现大班额。

3. 强化监督检查。各校要明白纪律要求，严格照章办事。教育局将加强对各校招生编班工作的跟踪督查，如有出现违规情节的学校，县教育局将追究校长和相关人员的责任，从严惩处，绝不姑息。

4. 时间要求。每年8月15日参加均衡编班的义务教育学校向教育局提交编班方案，8月30日在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均衡分班工作指导检查组、家长代表、教师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纪检部门、新闻媒体等监督下，现场编制班级，并抽签配班，当场宣布分班结果并公示。后报到或后转入的学生，按上述办法进行补充分班并公示。

